

2024年呐喊的感悟通用15篇

作者：小六 来源：网友投稿

本文原地址：<https://xiaorob.com/zhuanti/fanwen/247627.html>

ECMS帝国之家，为帝国cms加油！

心中有不少心得感悟时，不如来好好地做个总结，写一篇心得感悟，如此可以一直更新迭代自己的想法。那么你知道心得感悟如何写吗？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心得感悟范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呐喊的感悟篇一

鲁迅先生的代表作《呐喊》是自《狂人日记》后的第二本经典小说集，也是我最喜欢的作品，可以说它是中国的名著，也是世界的名著，书中收集了许多我们所熟悉、津津乐道的文章，例如有《故乡》，《药》，《孔乙己》等等鲁迅先生的名作。

《藤野先生》一文是中鲁迅先生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即在日本的首都东京留学时，所看到和听到当时一幕幕中国人民的麻木不仁景象为背景，文中较大篇幅叙写了他的老师藤野先生如何的一丝不苟和对先生的欣赏，只是在鲁迅先生看来：学医只能医治身体上的疾病，而思想精神上的疾病不是医学所能拯救的。文章从一个侧面描述了鲁迅先生强烈爱国意识的苏醒，医学也只是治标不治本。因此他弃医从文，从此投身文学的知识宝库中。文中鲁迅先生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八个字来概括了那时的中国人民，以及对于他们的怜惜和悲伤，依旧振聋发聩。

《孔乙己》中那个因为家境贫困好吃懒做，无所事事，社会层次低而又向往社会上流阶级的生活的孔乙己，从孔乙己在澡堂是人们取笑的话题，在生活中他常常以偷为职业，在最后因为偷了有钱人的书后被打折了腿，最后还是默默地离开了人世，这篇文章遗留给我们更多的是一个“精神胜利法”的渊源，读者想必也能理解“自欺欺人”是如何的要不得！

呐喊的感悟篇二

通过阅读《呐喊》，我看到了人们从辛亥革命到五四时期社会生活和社会矛盾，鲁迅通过对封建制度及陈朽的传统观念进行了彻底的否定，表现出了对民族生存浓重的忧患意识和对社会变革的强烈渴望。

当我阅读完第一篇小说《狂人日记》后，通过鲁迅的直抒胸臆，我看到了封建礼教在仁义道德掩盖下的“吃人”的本质，狂人是一个迫—害狂症患者，他向我们暴露了家族制度和礼教的弊害。出生于封建士大夫家族的狂人深受封建制度和封建礼教的束缚和压迫，造成了对社会的恐怖心理。

他认为现实是个“吃人”的世界，他永远处在担心和焦虑之中，是那樣的孤独与无助。而以“哥

哥”“赵贵翁”等为代表的食肉寝皮的封建礼教正式吃人的根源所在。所以鲁迅对狂人充满了同情，对吃人礼教充满了愤怒与仇恨。儿最让那个鲁迅担忧和痛心的是那些没有吃人和被吃的孩子，所以他借助狂人之口，鲁迅发出了“救救孩子”的呐喊。

《孔已己》这篇小说讲述了一个没有考上秀才的读书人的悲剧遭遇，小说通过对人物性格和遭遇的生动描写，揭露了封建科举制度的腐朽，鞭挞了封建教育对知识分子心灵的戕害。

《药》描述华老栓用被统治者杀害的革命者夏瑜的鲜血蘸成的“人血馒头”为儿子治病的故事。通过革命者为民众的解放而慷慨牺牲与民众把他的鲜血当作治病的灵药这两个鲜明的反差，有力的揭示了旧民—主革命与民众的严重隔膜，揭露了长期的封建统治给人民造成的麻木和愚昧。

《故乡》以浓郁的抒情笔调描绘了辛亥革命后中国农村破败的图景。通过对少年闰土天真活泼与十多年后他的等级观念的形成，作品向我们又一次描绘了封建观念对他们的戕害。由此作者深情的希望他们走出一条新的“路”，希望他们的后辈有“新的生活”。

《阿q正传》中的阿q一无所有，靠打短工度日，尽管他“真能做”，但社会的沉重压迫和剥削是他时时处于生存的危机，受尽欺凌。他用“精神战胜法”来自我安慰，自欺欺人，浑浑噩噩，最终他向往革命而被假洋鬼子制止，并把他拉上法场枪决，但阿q对自己的悲剧致死不悟。这篇小说中，农民在封建制度的压迫和腐朽的传统思想的毒害下造成的人性的扭曲，揭示了就民—主革命的脱离群众和不彻底。

《**》描写辛亥革命失败的教训。

《社戏》则描绘了农村儿童天真勇敢淳朴无私的性格。

《明天》中，我很同情那位寡妇单四嫂，她在等待儿子的病情能够好转时，却使她的儿子正一步步向着死亡走近。

《头发的故事》叙述在剪辫子问题上所经历的种种磨难和斗争，表现了中国社会改革的艰难。

《端午节》给我们描述了一些知识分子自私狭隘，软弱妥协，随遇而安等弱点。

《白光》鞭挞了梦想升官发财的就知识分子的污浊心理。

《兔和猫》表现了对弱小者的同情和对暴虐者的憎恨。

《鸭的喜剧》说明企图用点缀生活的方法排除黑暗社会造成的寂寞是不切实际的。

《呐喊》就像生活本身那样真实、自然，犹如身临其境，让人回味无穷。

呐喊的感悟篇三

《呐喊》是鲁迅1918年至1922年所作的短篇小说的结集，作品真实地描绘了从辛亥革命到五四时期的社会生活，揭示了种种深层次的社会矛盾，对中国旧有制度及陈腐的传统观念进行了深刻的剖析和彻底的否定，表现出对民族生存浓重的忧患意识和对社会变革的强烈渴望。

这部小说集于1923年8月由北京新潮出版社出版，集中有《狂人日记》、《药》、《明天》、《阿q正传》等十四篇小说，出版后得到很大回响。

在《呐喊》序中，鲁迅谈到他弃医从文的经过和目的。他于1898年到南京江南水师学堂肄业，第二年改入江南陆师学堂附设的矿务铁路学堂，1902年毕业后即由清政府派赴日本留学，1904年进仙台的医学专门学校，1906年中止学医，回东京准备从事文艺运动。是一次课堂上看画片的经历使他弃医从文的。他回忆道：‘有一回，我竟在画片上忽然会见我久违的许多中国人了，一个绑在中间，许多站在左右，一样是强壮的体格，而显出麻木的神情。

鲁迅又谈到他把《狂人日记》等小说投稿到《新青年》的经过。他曾问办《新青年》的朋友：‘假如一间铁屋子，是绝无窗户而万难破毁的，里面有许多熟睡的人们，不久都要闷死了，然而就是从昏睡入死灭，并不感到就死的悲哀。现在你大嚷起来，惊起了较为清醒的几个人，使这不幸的少数者来受无可挽救的临终的苦楚，你倒以为对得起他们么？’那人答道：‘然而几个人既然起来，你不能说决没有毁坏这铁屋的希望。’于是他便写了《狂人日记》，此后还陆续推出了另外十余篇。鲁迅是希望自己的作品能叫醒‘铁屋’中的人，使国人得救。谈到《呐喊》的名称，他说：‘在我自己，本以为现在是已经并非一个切迫而不能已于言的人了，但或者也还未能忘怀于当日自己的寂寞的悲哀罢，所以有时候仍不免呐喊几声，聊以慰藉那在寂寞里奔驰的猛士，使他不惮于前驱。至于我的喊声是勇猛或是悲哀，是可憎或是可笑，那倒是不暇顾及的；但既然是呐喊，则当然须听将令的了，所以我往往不恤用了曲笔，在《药》的瑜儿的坟上平空添上一个花环，在《明天》里也不叙单四嫂子竟没有做到看见儿子的梦，因为那时的主将是不主张消极的。至于自己，却也并不愿将自以为苦的寂寞，再来传染给也如我那年年轻时候似的正做着好梦的青年。

鲁迅的小说是中国现代白话小说的奠基之作和经典之作，它以无穷的魅力，风行了大半个世纪，至今不衰。这三部小说集就是我们大家熟悉的《呐喊》、《彷徨》和《故事新编》。其中《呐喊》是鲁迅先生自《狂人日记》后的第二本经典小说集，它是中国的名著。同样也是世界的名著。

《呐喊》收入了鲁迅先生1918-1922年所作的15部小说。后来作者抽出去一部历史小说《不周山》(后更名为《铸剑》)，遂成现在的14部。这些小说反映了五四前后中国社会被压迫者的痛苦生活和悲惨命运。以下介绍《呐喊》的内容。在《呐喊》自序中，作者回顾了自己的人生经历，其中了反应了作者思想发展的过程和从事文艺活动的目的和态度。同时也说明了这些小说的由来和起名的原由。作者从学洋务、学医、走科学救国之路，到推崇文艺，把文艺做为改变国民精神的武器，表现了他爱国主义思想的发展和求索救国救民道路的精神历程。本篇对于了解作者的生平、思想、理解本集小说的内涵，及意蕴均有极大的参考价值。在写作上，本篇自序文笔清新老到，周密流畅，震人心魄又引人入胜，读之使人欲罢不能。其语言风格充溢着鲁迅独特的个性，具有极强的艺术魅力。

呐喊的感悟篇四

《呐喊》这本书是鲁迅先生1918~1922年所创作的短篇小说集。里边写了受封建社会压迫而灵魂扭曲的狂人;穷困潦倒，被人们作为笑料的孔乙己;受尽欺凌，自欺自慰的阿q.....这一个又一个人物无一不向我们展示了当时封建社会的黑暗，人与人之间的势利，有权力的人对没权力的人的摧残。

《呐喊》是鲁迅先生自《狂人日记》后的第二本经典小说集，它是中国的名著，同样也是世界的名著。这本书中有些文章是我们非常熟悉的，例如有《故乡》、《药》、《孔乙己》等鲁迅先生

的名作。在《藤野先生》中鲁迅先生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在日本的首都东京留学时，看到和听到当时中国人民的麻木不仁，从而使鲁迅先生强烈的爱国意识苏醒，医学也只是治标不治本。因此，他弃医从文，从此投身文学的知识宝库中。鲁迅先生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八个字来概括那时的中国人民，以及对他们的怜惜和悲伤。《孔乙己》中那个因为家境贫困好吃懒做、无所事事、社会层次低而又向往社会上流阶级的生活的孔乙己。

《故乡》中那个见什么人说什么话的“豆腐西施”，还有和剧中主人公从小玩在一起的那西瓜地上银项圈的小英雄闰土见到老爷既欢喜而又凄凉的神情，从而体现了当时人民的麻木，在受到封建势力压迫和打击下的情形。

在《呐喊》这本书中，像这样的文章还有许许多多，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鲁迅先生用幽默而又带有讽刺意味的语言，愤怒而又带有鼓励的语气，激励着当时半梦半醒的中国人；用带有指责和批判的语气，说明当时社会的黑暗，表现了鲁迅先生急切地希望沉睡中的巨龙——中国，早日苏醒，重振我中华雄威！

己的无知，麻木，愚昧的重要的精神良药。

我第一次听说《呐喊》这本书是在很小的时候，一直到小学六年级，妈妈给我买了这本书。

集中有《狂人日记》、《药》、《明天》、《阿q正传》等十四篇小说，给我感受最深的要数《孔乙己》与《药》。

孔乙己，一个家境贫困，好吃懒做，无所事事的小人物，明明处在社会的最下层但是却一心向往着贵族人的生活的专职骗子，被打断了腿，最终离开了大家。作者借写孔乙己这一深受封建教育和封建科举制度毒害所产生的头脑僵化，迂腐不堪的习性的人物形象，作了揭露和批判。文章中描写众人嘲笑可怜的孔乙己的场面写的也是有滋有味，用众人的哄笑烘托和加强了小说的悲剧效果。文章不仅写出了孔乙己一个人痛苦的生活经历，也表现出了社会同仁的不同情，相反的却是取笑，体现了封建社会的黑暗，无情。

《故乡》中的人们麻木，迷信的形象更是在《药》中被表现的完美无缺。《药》，我认为是这本小说集中最能令读者悲愤与同情的文章。什么“人血馒头”……听来就感到可笑，可是在今日看来可笑的事物在当时却成了可以治不治之症的良药，华老栓他有医不求信“馒头”，千方百计去找人血，拼命积攒铜钱，只想着尽快把人血馒头取到手，好医治儿子的病，至于流血的是谁？为什么被杀？他不用也根本没有想这些问题，什么“革命”“造反”就更没有关心的必要了。革命者被残害的时候，众人看热闹……都是因为长期在封建重压下生活的结果，他们一代人是这样，但是受残酷的封建制度的影响的国人可不只一代。

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民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鲁迅先生愤怒而又激励着当时中国人，向被深深蒙在鼓里的国人说明当时社会的黑暗。

中国摆脱了封建社会的影响，正确的朝者美好的未来奋力前进。我们要站起来，继续努力，为我们的美好明天而奋斗！

这是我在这个假期中所读的书中的两本，他们同为鲁迅所写，所以自然不难发现两本书的相似之处，对于许多事情的认知，自然也就都大多相同了。

鲁迅的文章，在我看来也并非那么好懂，或者说是很不好懂的。在过去看来，他的文章是白话文的开始，在现在看来他的文章是白话文的基础，他运用白话文运用得本不那么通畅，因为那时并没有一个标准，但这却又成为了他文章的另一番韵味。

在《朝花夕拾》这本回忆录里，我最喜欢的一篇文章是《藤野先生》，也许是因为这篇文章中对于校园生活描写的较多，比较贴近生活吧，在鲁迅生活的那个时候正是抗日时期，但在鲁迅的回忆中，虽也有对于日本人的愤恨，但却也同时向我们展现了日本人的另外一面，或者说是日本的另外一种人，这书我从小就读过，也就是因为鲁迅，才是我心中对日本人的印象不完全像一些长辈所传的恨和厌恶，因为他的描写，才使我意识到在任何一个地方，总会有坏人，但也总会有好人存在的。我认为鲁迅是一个十分勇敢，且非常有主见的人，正是他这样的与众不同的品质，才会使他在中国和日本关系那样恶劣的情况下，找到一份如此真挚，不分国家的师生情，正因为这样的他，才让我们对于“日本”这个词有了更多的，不一样的思想和感悟。

《呐喊》比《朝花夕拾》在我看来要难读的多，但是即使是这样，在字里行间，还是能够体会到鲁迅对于这个世界的独特，独到的见解，我希望在以后有时间多读一些他的作品，增加自己对于世界的认识。

呐喊的感悟篇五

《呐喊》是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和政治家鲁迅先生创作的小说，读过的书中，只有它让人让人久久不能忘怀。

《狂人日记》是其中的一篇文章。那本写满“吃人”的日记，是旧社会的真实写照。写出了恐怖的封建压迫，在仁义道德的面具下掩盖的是吃人的本质。最为可悲的是，在封建礼教的压迫与束缚下，人们却没有勇气发出反对的呐喊!文章中只有狂人是幸福的，因为他的疯，使他摆脱了封建教育的对心灵的摧残和压迫，也只有疯子才可以有权利拥有纯净的心灵，不被封建的教育而束缚，他很希望这社会都是疯子!

《故乡》也是其中的一篇小说。这篇小说描写了两个故乡，一个是过去的故乡，它的美好令人向往。一个是现在的故乡，让人读过后十分的惊讶。

过去的故乡是一个美好和谐、以及快乐的世界，那里有鲁迅先生童年美好的回忆：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下面是海边的沙地，都种着一望无际的碧绿的西瓜。还有有天真可爱的少年闰土，他有一副紫色的圆脸，脖子上带着明晃晃的银白色项圈，还有海边那五彩贝壳，红的绿的都有，鬼见怕也有，观音手也有，还有各种颜色的鸟类：稻鸡、角鸡、鹁鸪、蓝背.....那是一个令人向往的五彩世界的。

然而现在的故乡已经变得衰败、凄凉而且是毫无生机和活力的，而以前充满活力的闰土也变得麻木。他辛苦麻木的生活着，而且变成“讲道德、守规矩”的人。通过阅读这本书使我更深刻的体会到在鲁迅先生回忆中的“故乡”是一个美好的世界，然而成年后的闰土在见到鲁迅先生后，对鲁迅的态度转变得很大，他的那句“老爷”更是让他们之间的已经不能像以前那样亲密，使他们之间变得陌生，将他们以前亲密的关系活生生的撕裂了。因为在那个年代，人与人之间那种不平等的关系，那个现实的故乡是一个精神分离，丧失生命活力，丧失人与人之间温暖情感的世界。他们遵循一种传统的道德，它压抑人的生命力，使人在封建道德的束缚下丧失了生命的活力，精神变得麻木了，也使鲁迅先生和闰土无法继续他们纯洁的友谊。读完本书后，我很为他们逝去的友谊感到惋惜，同时也很庆幸，我们生活在新社会里，我们有最好的朋友，也不用身份地位与金

钱来衡量友谊，人与人之间拥有着真挚的情感。

文档为doc格式。

。

呐喊的感悟篇六

在寒假里，我看了一本经典书籍——《朝花夕拾》，这是鲁迅的一部经典作品，也是中学生必读书目。我读完这本书，它讲述了鲁迅先生幼年时的生活和青年时的经历，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

书中的故事可以分为酸甜苦辣咸五味。酸，心酸。在《爸爸的病》中，仅父亲那短短几句嘘唏不已的话，作者为父亲所做的事中便已让人心中泛起酸楚。最后父亲将要逝世时，作者大喊“爸爸”，更是催人泪下。甜，不说长妈妈与“我”过年时的温馨，也不说看五猖戏时那热闹的局面，单说百草园中四溢的童趣，儿童的天真烂漫展现在我们眼前。苦，在鲁迅先生的年代，革命苦，百姓苦，苦了鲁迅，也苦出了《朝花夕拾·呐喊》这本伟大经典。辣，是鲁迅先生的本色，他讽刺的笔，总有将笔尖指向人群的时候，表面的赞扬，实则是对黑暗社会的抨击的批判。咸，那书中的一篇篇故事便是盐分，咸出来的是无尽的韵味，咸出来的是读者深思的心灵。

鲁迅先生从自己亲历的生活感受中赞美了劳动人民的纯朴、善良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封建旧俗进行了深刻的揭露、讽刺和批判，对爱国知识分子受到的不公平待遇给予深深同情并充满愤怒，对胸怀博大的异国老师，则充满敬佩之情。这一篇篇的故事，是五味杂陈的故事，只有尝遍人生中各种的酸甜苦辣咸，我们才能锤炼出一颗临危不乱、坚忍不拔、威武不屈的心。

优爸点评：优爸读完小作者的文章后也深有感触，小作者仅仅只是小学六年级的小朋友就能把《朝花夕拾》这本书读得如此通透，实属不易。文章重点突出，详略得当，内容具体，主线明朗，将人生归为五味的人生，只有体会过“酸甜苦辣咸”才能真正读懂人生的真谛，非常有深度。文章以感受开头，以感受结尾。这样使得文章前后照应，首尾相连，同时又使文章主题回环复沓，极具感染力。结尾恰到好处的点明中心思想，实属点睛之笔，概括之语，深刻而有力，是一篇不可多得的优秀读后感。

呐喊的感悟篇七

孔乙己是一个考不上科举的穷苦书生，通过作者对孔乙己的外貌描写“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写出了孔乙己与别人不同的身份，是个读书人，而且非常贫穷，没钱去坐着喝。这一外形的整体描写，集中而简练的概括了人物的特殊身份，预示了悲剧的必然性。

《孔乙己》中有好几次写到孔乙己的“脸色”，这些“脸色”的描写，对于刻画人物性格特征，推动故事情节的发展，突出小说的主题思想，都起着重要的作用。第一次是“青白脸色，皱纹间时常夹些伤痕”，这半句话突出了孔乙己的生活状况不佳，甚至连温饱都不能解决。第二次写“脸色”是在有人揭发孔乙己偷了书的时候：“孔乙己便涨红了脸，额上的青筋条条绽出”这一动作企图维护读书人的面子另一方面揭示了孔乙己受封建科举制度的毒害之深，另一方面也流露了孔乙己内心的羞愧，表明他不是惯偷，而只是不得已尔为之。第三次写孔乙己的“脸色”是在有人问他“你怎么连半个秀才也捞不到呢”的时候：孔乙己立刻显出颓唐不安的模样，脸上笼上了一层灰色。“这”灰色“脸色的描写，表现了孔乙己因捞不到秀才而被人家取笑戳到内心隐痛时

那种失望、颓唐的悲凉心理，显示了他深受封建教育和封建科举制度毒害所产生的头脑僵化、迂腐不堪的习性。觉得只有捞到一个秀才才能算是一个读书人。殊不知他读的四书五经在当时的社会是一点用处都没有了。

文中最后一次写孔乙己的脸色，是在他被丁举人打折了腿，用手“走”到酒店的时候：“他脸上黑而且瘦，已经不成样子。“这”黑而且瘦“的脸色，加上用手爬着”走“，可想而知他是怎样在受尽了折磨之后死里逃生，苟延残喘活下来的。当掌柜取笑他时，孔乙己只是低声应答掌柜的讪笑，露出”恳求“的眼色，显现出他横遭摧残后那种畏缩、害怕、绝望无告的心境。这里，作者为我们描绘了一个封建制度和封建文化牺牲者的血淋淋的悲惨画面。除了这一点，还和他好吃懒做的习性是分不开的，和鲁迅别的小说一样，孔乙己也是在封建社会精神和生活上的压迫而走向死亡的。

光阴荏苒，再回头看这篇小说，当初人们的愚昧依稀可见。尽管大城市里的人们都能够接受良好的教育，国民素质相比以往有显著提高，但农村，小城镇仍然是”蛮荒之地“，像华老栓夫妇那样的人并不在少数。且不谈什么边远的山区，光是在上海附近的苏州小镇，就让我见到了许多不文明的现象。

苏州的交通很不方便，像胥口镇那样的小地方根本就没什么出租车。一直见到造地铁的工地，不知多少个年头过去了，连1号线都没有出现。就连前往火车站的公交车都只有一辆69路，车程之长，车厢之挤，环境之劣是普通人无法承受的。从胥口到火车站一路上没有座位，1个小时的颠簸中还有无数个急刹车令你头晕脑胀，但想不到的是这一路上所谓的没有座位其实是人为造成的。车很挤，汽车到站有人下车，恰巧在我面前的2个座位便空了出来，爸爸刚想让我坐下，一个中年妇女立刻仗着人瘦小，挤进了里面的那个座位。再转眼，另一个年纪不大的老太太从另一边出现，钻过空档，立刻抢了原本在我面前的座位。我也只能无奈地笑笑，因为毕竟是年纪比较大的人，她们比我们更需要这两个座位。

正当我和爸爸笑着谈：“如果在上海，情况可能就不一样了，要么就是很早就有年轻人让位了，要么就是身体硬朗还不愿别人让座。”时，前面有一个年轻人呕吐了。即便如此，也没有人让座，都是一副事不关己的表情。好在她很快就到站了，才算是缓解了些紧张的气氛。

不知是老天看我一路疲惫困顿，我面前的两个乘客到站下车了，可这次情况却愈演愈烈。

妈妈刚想拉我坐下，只见一个青年男子冲了过来，并为了抢位子用力推了妈妈一把。我年轻气盛，沉不住气了，指责道：“就算抢位子，你也不用推人吧！”那人却还理直气壮，操着一口安徽的口音是要定了这个位子。我平时乘公交车倒是不喜欢坐下来，但今天看到那人的野蛮行径只觉愤怒，挖苦他说：“你需要坐下的话就直说，我会让的。”爸爸却把我拉到一边，示意我别再说了。

可是这样的事件一次次的发生，不正是鲁迅先生所极力批评的国民劣根性吗？动不动就动粗更是一种可怕的愚昧。鲁迅先生九十年前所说的”哀其不幸，怒其不争“时至今日还在延续。

呐喊的感悟篇八

我很少看短篇小说，也很少接触它们。直到有一天，我无意间发现了《呐喊》。我不经意地随便一翻，没想到我一下子就被作者那爱国爱民的精神给迷住了。

这本书是著名作家鲁迅写的，里面收纳了十多部短篇小说，篇篇文字清新，耐人寻味，用了白描的手法刻画出一位位个性鲜明的人物，通过细致描写他们的举动，真切地反映了作者对当时社会风气的不满和无奈。文字表面看上去普普通通，其实含意深刻，非常具有斟酌的意义。

在这些小说中，我最有感慨的是《狂人日记》，这是一个略显恐怖的故事。讲的是鲁迅发现他哥哥有一个惊人的秘密：在外面和一群人杀人煎肉吃，我刚看到这儿，也吓了一跳，觉得这是一篇贬义的小说，不算是好小说。可后来，书上说鲁迅之前的一个失踪的妹妹很可能是被哥哥吃了，而且自己的饭中也可能被哥哥放了几块，为之伤心和后悔。原来写这样一个缺德的故事是为了强烈地衬托社会制度的差劲。向人们严重又慎重地讽刺了矛盾和烦乱的社会。说了这么多，重点都是在讽刺社会，可之前不是说表达了作者的爱国之情吗？当然，这一点是深层次的，其实讽刺社会是为了什么？还不是为了盼望社会能早点焕然一新，让大家都有民族忧患意识，让祖国繁荣富强。本书的中心就在这里。

好书就像一位形影不离的朋友，将陪伴你一生。啊，《呐喊》我要永远珍藏你！

呐喊的感悟篇九

。

《呐喊》是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政治家鲁迅创作的一部小说。在他读过的书中，这是唯一一部永远不会被忘记的。

《狂人日记》是文章之一。那篇充满“吃人”的日记，是旧社会的真实写照。它描述了可怕的封建压迫，在正义和道德的面具下隐藏着吃人的本质。最可悲的是，在封建礼教的压迫和束缚下，人们没有勇气大声反对！文章中只有疯子才是幸福的，因为他的疯狂让他从封建教育对灵魂的摧残和压迫中解脱出来，只有疯子才有权利拥有一颗纯洁的心，不受封建教育的束缚。他希望这个社会是疯狂的！

《故乡》也是小说之一。这部小说描写了两个故乡，一个是过去的故乡，它的美好是令人向往的。一个是现在的老家，看了让人很惊讶。

过去，我的家乡是一个美丽、和谐、幸福的世界，那里有鲁迅童年的美好回忆：深蓝色的天空挂着一轮金色的满月，下面是海边的沙滩，那里种着一望无际的绿色西瓜。还有一个天真可爱的小男孩，闰土，他有一张紫色的圆脸，脖子上戴着一个亮银色的项圈。海边还有五颜六色的海贝，有红绿相间的贝壳，有鬼神恐惧，有观音手，还有各种颜色的鸟：米鸡、角鸡、鹞鹞、蓝背……这是一个令人向往的多彩世界。

而现在的家乡却变得腐朽、荒凉、死气沉沉，而以前生机勃勃的飞跃之地却变得麻木。他过着艰苦而麻木的生活，成了一个“有道德、有纪律的人”。通过阅读这本书，我对鲁迅记忆中的“故乡”是一个美丽的世界有了更深的理解。然而，在成年后见到鲁迅之后，闰土对鲁迅的态度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他的“主人”让他们不再像以前那样亲密，让他们变得陌生，让他们之前的亲密关系活生生的撕裂。因为当年人与人之间的不平等关系，真正的故乡是一个人失去活力和温暖的世界。他们遵循着一种传统道德，这种道德压抑了人的生命力，使人在封建道德的束缚下失去了生命力，使人精神麻木，使鲁迅和闰土无法继续他们纯洁的友谊。看完这本书，我为他们失去的友谊感到难过。同时我也很庆幸，我们生活在一个新的社会，我们有最好的朋友，我们不用地位和金钱来衡量友谊，人们有真诚的感情。

看完这本书，我最大的感触就是鲁迅的民族责任感和对中华民族的深深热爱。鲁迅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读完之后能够清醒过来。当时社会的黑暗，显示出鲁迅渴望早日看到沉睡的巨龙——中国和苏醒。

经过几十年的历史，中国从封建社会走向了共产社会，这是在许多劳动人民和几代国家领导人之后发生的。我们必须继续努力，让中华民族更加强大！

呐喊的感悟篇十

即使用这首词来说明鲁迅先生一生的宗旨是再好不过了，他本人最重视的当是“治文艺改变精神”呐喊正是一部改变国民精神的伟大小说巨作。

除了自己主观上的原因，客观上国民的麻木，群众的不觉悟，在当时产生对于“呐喊”的不赞成也不反对。在他看来，国民以没有希望了，自己也只剩下深深的悲哀和寂寞。而勇士们奋斗到底不麻木，反应中带着无限热情在寂寞中奔驰前驱着。因此他们需要有人呐喊助威。

呐喊的意义可以说是绝对存在的。假如一间铁屋子是绝窗户且万难破毁的，里面有许多熟睡的人们，要不了多久就要闷死了，由于是昏睡入死的，就感觉不到死的悲哀。现在其中一个人大声嚷嚷起来惊起了较为清醒的几个人，使着少数的不幸受到了无可挽救的临死苦楚，然而这几个人既然已经醒来，你就不能说没有逃生的希望。

可以说上述的国民精神麻木不是暂时或短期造成的，而是经过奋斗，努力后得不到逃生而产生的沮丧，悲观的惰性。就如科学界的一个著名实验——“鳄鱼攻食”。

呐喊的感悟篇十一

《呐喊》是鲁迅先生自《狂人日记》后的第二本经典小说集，它是中国的名著。同样也是世界的名著，这本书中有些文章是我们非常熟悉的。例如有《故乡》，《药》，《孔乙己》等等鲁迅先生的名作。

在《藤野先生》中鲁迅先生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在日本的首都东京留学时，看到和听到当时中国人民的麻木不仁从而使鲁迅先生强烈的爱国意识苏醒，医学也只是治标不治本。因此他弃医从文，从此投身文学的知识宝库中。

鲁迅先生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八个字来概括了那时的中国人民，以及对于他们的怜惜和悲伤。

《孔乙己》中那个因为家境贫困好吃懒做，无所事事，社会层次低而又向往社会上流阶级的生活的孔乙己，从孔乙己在澡堂是人们取笑的话题，在生活中他常常以偷为职业，在最后因为偷了有钱人的书后被打折了腿，最后还是默默地离开了人世。

《故乡》中那个见什么人说什么话的“豆腐西施”，还有和剧中主人公从小玩在一起的那西瓜地上银项圈的小英雄闰土，见到老爷时欢喜而又凄凉的神情，从而体现了当时人民的麻木，在受到封建势力压迫和打击下的情形，而《药》则更能够淋漓尽致地表现这一点。文中凶暴残酷的刽子手康大叔，因为小儿子小栓的痲病而拿出所有家档去买了个人血馒头的华老栓，和那些在茶店里议论纷纷的茶客，但是文中最不幸的就是因为革命而被处死，最后用自己的血作了人血馒头而牺

牲的人，这一切的一切都说明了当时社会的状况，康大叔的残酷，卑鄙，仗势欺人。华老栓的愚昧，迷信，麻木，茶客们的盲从和人与人之间的势利，夏瑜的英雄气概但是完全脱离群众的革命是无法成功的。

当然，在《呐喊》这本书中，像这样的文章还有许许多多，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民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鲁迅先生用幽默而又带有讽刺意味的语言，愤怒而又带有鼓励的语气，激励着当时半梦半醒的中国人，用带有指责和批评的语言，说明当时社会的黑暗，表现了鲁迅先生急切的希望沉睡中的巨龙——中国，早日苏醒，重整我中华雄威!鲁迅的精神值得我们去学习!

呐喊的感悟篇十二

《哭》是鲁迅短篇小说集。这是中国文学史上的经典之作。它是帮助中国人民清醒地认识自己的无知、麻木和无知的重要精神药物。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欢迎品鉴!

《呐喊》收入了鲁迅先生1918—1920年所作的15部小说。后来作者抽出去一部历史小说《不周山》(后更名为《补天》),遂成现在的14部。这些小说反映了五四运动前后中国社会被压迫者的痛苦生活和悲惨命运。

在《呐喊》自序中，作者回顾了自己的人生经历，其中了反应了作者思想发展的过程和从事文艺活动的目的和态度。同时也说明了这些小说的由来和起名的原由。作者从学洋务、学医、走科学救国之路，到推崇文艺，把文艺做为改变国民精神的武器，表现了他爱国主义思想的发展和求索救国救民道路的精神历程。

可以说它是中国的名著，也是世界的名著，书中收集了许多我们所熟悉、津津乐道的文章，例如有《故乡》，《药》，《孔乙己》等等鲁迅先生的名作。

《故乡》中那个见什么人说什么话的“豆腐西施”，还有和剧中主人公从小玩在一起的那西瓜地上银项圈的小英雄闰土见到老爷时欢喜而又凄凉的神情，从而体现了当时人民的麻木，在受到封建势力压迫和打击下的情形。

而《药》则更能够淋漓尽致地表现这一点。文中凶暴残酷的刽子手康大叔，因为小儿子小栓的痨病而拿出所有家档去买了个人血馒头的华老栓，和那些在茶店里议论纷纷的茶客，但是文中最不幸的就是因为革命而被处死，最后用自己的血作了人血馒头而牺牲的人，这一切的一切都说明了当时社会的状况，康大叔的残酷，卑鄙，仗势欺人。华老栓的愚昧，迷信，麻木，茶客们的盲从和人与人之间的势利，夏瑜的英雄气概但是完全脱离群众的革命是无法成功的。

《孔乙己》这部小说则反映了封建文化和封建教育对读书人的毒害，控诉了科举制度的罪恶;小说揭示了封建社会的世态炎凉，人们冷漠麻木、思想昏沉的精神状态，社会对于不幸者的冷酷，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封建社会的腐朽和病态。孔乙己的人生是一场悲剧，他出生在一个特殊的年代，有着特殊的经历，他受着科举制度的残害，但是，在那时候，这却是人们想要得到荣华富贵的必经之路。孔乙己扭曲的心灵已被封建文化所骨化，他穷困潦倒，被人们作为笑料;满口仁义道德，却为生活所迫也当起“梁上君子”，最终，死是对他最好的解脱，在封建压迫无处不在，无孔不入的社会，只有死人和疯子幸免于难!对他的不求上进，麻木迂腐大肆批判，同时对他身心所遭受的摧残又略带同情。事与愿违，等待孔乙己是一生的悲惨遭遇，在人们心目中他没有地位，是个可有可无、可笑可怜的多余人。文章通过个性化的语言描写，看出孔乙己自命清高、迂腐

不堪、自欺欺人的性格。反映出他受封建教育毒害之深。而通过孔乙己教“我”识字，分茴香豆给孩子们一人一颗，又表现了他心地善良。孔乙己的一生是可悲的而又可怜的。原因在于他没有正确地认识自己。在这种穷困潦倒的状态下，他自我放任，只能退回到心灵深处的自我安慰中去，释放心灵深处的压力。当然他将一事无成，最终在贫困中死去。所以，即使他再怎么样自命不凡，也禁不住社会现实的打击，和自己早已注定的命运。

《呐喊》一系列的小说都充分展现了当时那一段岁月的冷漠，以及一个旧制度的腐朽，一个时代的没落。

无意中，翻看开了那本尘封已久的鲁迅的《呐喊》，其中的《阿q正传》让我再次回味到儿时读它的那份惊喜，品味着此时的感悟与感动。

阿q是鲁迅塑造的经典形象，我曾经问自己为何如今文人笔下没有如此生动的形象诞生？究其原因，是社会造人。那个封建时代是封建思想顽固、地主当道、军阀统治的时代，未庄就是被封建思想毒害了的村庄，阿q是一个弱者，他受到这些地主恶霸的欺压，阿q的“假洋鬼子”与“男女之大防”等思想也绝对不是阿q所独有，这是时代产物。再如阿q带给我们那几场让我们苦笑难言的戏：看杀革命党人、调戏静修庵的小尼姑、闹恋爱以及投身革命军队等，都是在封建吃人的本质面前上演的，也并不是某个人愿意就能改变的。

但凡看过《阿q正传》的人都认为他是悲哀至极的人物。阿q他所受到赵大爷、赵白眼、小d和静修庵里那条黑狗等等一系列的打击折磨不必多说，最最可悲的是他竟有一套让人哭笑不得的取胜法宝，即他所采取的“精神胜利法”。这就是阿q的生活哲学，甚至于说是在封建压迫制度下，更多弱者的生活哲学。

我们总是会带着笑来读《阿q正传》的，仿佛可怜的阿q从被创造出来就一直被大家笑着。然而这笑并不是看得起的笑，而是带着讽刺、带着轻蔑或许是带着同情与怜悯的笑。他的精神胜利法，恋爱价值观，他的幸灾乐祸往往是我们茶余饭后的谈赏。

可以说阿q是一个当时社会中的一个角色、一个弱小者，没有朋友，没有亲人，没有一个为他着想的人，是一个封建乱世时的代言人。而任何时代都会有弱者，作为一个新社会的现代人，我们从阿q的遭遇中更加应该去反思、去行动、真正扛起关爱身边的弱者的责任。

《呐喊》是鲁迅先生是正值五四革命精神高扬时期所作，作品真实的描绘了从辛亥革命到五四时期的社会生活，揭示了种种层次的社会矛盾，对封建制度及陈腐的传统观念进行了深刻的剖析，和彻底的否定，表现出对民族生活的浓重的忧患意识和对社会变革的强烈愿望。

其实在读完《呐喊》的第一感觉，只能用两个字来形容，自责，我自己有点奇怪为什么会这样？经过我的思考后，我发现，以前人的观念真的让人不可理喻，我常常跟我身边的人说，如果我生在那个年代，我一定象孙中山那样，对人们的思想进行彻底的教育。

我对《呐喊》中的阿q正传，比较感兴趣，尤其是阿q，我觉得那样的年代里像阿q这样的人是少之又少，在如今发达的21世纪，也几乎没有象阿q的人了，其实我还是挺佩服阿q这个人物的，时代虽然抛弃了他，但他并没有放弃了自己，而是不断的努力活下来，也许有人会说苟且活着还不如死，但是，生命是第一位啊，没有生命许多都是空想。

如今，像这样发达的21世纪，我想很少有人想到曾经那么愚昧的国民了，可是，你们有没有想过

至今还有那些愚昧的国民的存在，也许有人会觉得不可思议，但这的确是真实的。

未来的日子里，我们除了自己要好好的活着之外，也要帮助别人好好的活着，因为我们的社会在进步。

。

呐喊的感悟篇十三

《呐喊》小说集是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和政治家鲁迅先生的作品。读过那么多的文学作品，《呐喊》文集却让人读过后荡气回肠，久久不能忘怀。《狂人日记》，“疯言疯语”可所说的却未必不是真话。那本写满“吃人”的日记，是社会的真实写照。恐怖的封建压迫，毫不留情地扭曲了一条条灵魂；在仁义道德的面具下掩盖的是吃人的本质。狂人说：“没有吃过人的孩子，或者还有？救救孩子！”在那样的吃人社会里，人亦或是明哲保身，亦或是当一个吃人者，在哪里还有纯白的灵魂？那是发自内心的狂呼。

任一个被压迫，被礼教呀得喘不过气的人都会自然而然的发出这样的呐喊。可是，最为可悲的是，在封建礼教的压迫与束缚下，人们却没有勇气发出这样的呐喊！狂人是幸福的，因为他的疯，使他摆脱了封建礼教的对心灵的摧残和压迫，也只有疯子才有权利拥有纯净的灵魂，希望这社会都是疯子！科举制度，八股取士，几千年来抹杀了多少有识之士，磨去多少个性的棱角，它所塑造的是无数条没有思想的，满口之乎者也的封建傀儡。多少人为了那四书五经竭尽了一生所能；多少英雄豪杰为了功名尽折腰。

《孔乙己》是继《狂人日记》后第二篇评击封建礼教和封建文化的文章。主人翁孔乙扭曲的心灵已被封建文化所骨化，他穷困潦倒，被人们作为笑料；满口仁义道德，却为生活所迫也当起“梁上君子”，最终，死是对他最好的解脱，在封建压迫无处不在，无孔不入的社会，只有死人和疯子幸免于难，这是多么讽刺！《阿q正传》是《呐喊》中最具代表性的文章之一。

他之所以如此家喻户晓，因为它“写出一个现代的我们国人的魂灵来”（鲁迅《俄文译本阿q正传序》），即表现国民性的弱点。阿q性格极其复杂，充满矛盾。他质朴而又愚蠢，受尽剥削欺凌而又不肯正视现实，妄自尊大；对权势者有着本能的不满，表现出某种自发的朦胧的革命要求，而又受到封建传统观念和正统思想的严重影响。但作为他的主要性格特征的是他的“精神胜利法”（通称“阿q精神”），即在接连不断的失效中随时幻想自己是胜利者，用以自宽自解，自欺欺人。这种精神胜利法使阿q不能正视自己的悲惨地位并沉溺到更为屈辱的奴隶生活中去。没有华丽的语言，故事也并不引人入胜，在鲁迅的作品里，表现的是他那忧国忧民的民族责任感，是他对中华民族的深深热爱。他的作品尖锐有力评击地评击了不合理的封建制度，被誉为彻底反对封建制度的第一声春雷。他的言语犀利，像尖刀一样直刺敌人的心脏。同时，鲁迅先生也对生活在这样社会的人们深感“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希望通过《呐喊》小说集的呐喊，唤醒麻木的灵魂，被压迫的人们，都来呐喊吧！都来反抗吧！

在今年十月份期间我花了一个多月的时间反复阅读了《呐喊》一书，虽然还了解甚少，但愿意尝试着对其中的底层群众略加分析。

《呐喊》是鲁迅的第一本短篇小说集，其中包括《狂人日记》《孔乙己》《药》《明天》《一件小事》《头发的故事》《**》《故乡》《阿q正传》《端午节》《白光》《兔和猫》《鸭的喜剧》《社戏》这14篇白话小说。

首先我要提到的是《狂人日记》中的狂人，他的外表看似癫狂但实质上却是一个反封建的战士形象，作者通过描写狂人癫狂的，看谁都仿佛要吃人的变态心理，实质上是为了反映当时看似充满仁义道德的封建礼教和家庭制度实质上就是“吃人”。本文中的狂人在我看来是一个患有精神分裂症的封建战士形象，他具有很严重的疑惧心理，走在路上赵家的狗看他两眼，他便怕了起来，对于赵贵翁和七八个路人的眼色甚至是一伙小孩子，都认为是与他有仇，要害他，当狼子村的佃户来告荒时狂人更是从顶上直冷到脚跟，内心还产生了“他们会吃人，就未必不会吃我”的奇怪想法。不仅如此，当他吃鱼和医生来给他治病时他都疑心那时想要害他。然而当我读到“凡事总须研究，才会明白。古来时常吃人，我也还记得，可是不甚清楚。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这一段时，我才明白其实狂人在看似癫狂的外表下反应了一个问题：到底是谁将他变得如此疑神疑鬼？读完全文答案十分明了狂人所处的环境充满了压迫和剥削，在严格的封建背景下人们非但没有反抗的意识反而一个学一个相互压迫，这就是所谓的“吃人”，在狂人看来，这些人如果不改，最后终会被吃掉的，而未来的希望只能寄托在那些“或者还有”的“没有吃过人的孩子”身上，因此，他发出了“救救孩子……”的呼声。

这就注定了他只能与短衣帮地位同等，孔乙己的迂腐着重表现在他不懂得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下读书的出路是不大的。当短衣帮揭开他考试不中的伤疤时，他只好“立刻显出颓唐不安模样，脸上笼上了一层灰色”。此时孔乙己的痛苦难堪与众人快活相映衬，喻含了孔乙己悲凉的命运，他凄惨的经历非但不能博得人们的同情反而只能成为众人的笑柄。文中多次描写了孔乙己悲惨的境遇，如文中写道“不一会，他喝完酒，便又在旁人的说笑声中，坐着用这手慢慢走去了。”这句话中提到了众人的嬉笑声表现出了世态炎凉，我读到这儿不禁心寒。文章对孔乙己的肖像也刻画的入木三分。他沧桑的面容暗示了孔乙己年岁已老，饱受生活折磨，常常遭到欺凌侮辱。在我的心目中孔乙己是一个既可怜又可恨的人，在他迂腐麻木的性格外表下实际上有着一丝善良。文章侧面描写短衣帮对孔乙己悲惨生活视而不见实质上是为揭露封建社会的黑暗和残酷，也批判了封建社会民众爱心和同情心的缺失。文章最后写了一句看似矛盾的话，既用了大约又用了的确，实质上暗示了孔乙己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下必死无疑的悲惨下场。

我第三个要分析的是阿q,阿q的人物形象看似简单，实质上是多重人格的拼凑，对于我来说最熟悉不过的便是阿q精神了。在我个人看来阿q精神就是一种自欺欺人，自轻自贱，欺弱怕强的精神胜利法。阿q这个人物整天无所事事，游手好闲，以当众人眼中的小丑为骄傲，面对比自己弱小的人他表现出一副强者姿态，如阿q面对小尼姑和王胡时。但是他一旦面对有钱有势的地主少爷时，他是当面不敢吭一声的，但是事情过后，他总会在背地里骂上两句，并欺负一下其他人或者找些东西撒气。这就是阿q精神的具体体现了：当阿q被赵家少爷打后，他暗自说到现在世界太不像话，儿子打老子了。一句话便完全转变了阿q的心情，他居然得意起来了。其实阿q心中很清楚他的社会地位是远远不及赵老太爷的，而且人们对赵老太爷的尊重远远大于对他的尊重。可就是这一个巧妙的心理暗示让他完完全全转变了心态。让他觉得自己仿佛高人一等。类似的例子还有阿q与王胡战败后，调戏了小尼姑，赢得众人的喝彩，顿时所有的遭遇和不快全都抛至九霄云外。阿q其实是《呐喊》中底层群众的典型代表：不学无术，到处惹事生非。只不过他的人物性格被夸张和加以突出。阿q异于常人的一点就是他善于把握时机，当革命热潮刚刚掀起，而大家都在犹豫时，阿q已经毫不犹豫地加入了革命派，虽然他并不了解革命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他革命的目的很简单讨回之前所受的屈辱。阿q还有一个特点，那就是他永远都无法做一个有骨气的真正的人。面对比自己有权势有力量的人，包括他之前非常鄙视的王胡在内，他都会低声下气显出一副奴才相。

我还需要做简要分析的是作品《药》中的人物。他们是农民阶级的典型代表。《这篇文章写了老

栓的儿子之死，却也从另一个层面上分析出了辛亥革命失败的原因：没有得到农民阶级的支持，革命没能深入群众，发动群众，失败是必然的结果。除此之外，还有一点很令人寻味：革命者夏瑜和华小栓的死有什么关系？文中多次侧面刻画了华小栓的人物性格，在我眼中他是一个没有主见，缺乏活力的典型封建家庭孩子的形象。文中有以下一些描写：“小栓——你坐著，不要到这里来”；“小栓进来罢！华大妈叫小栓进了里面的屋子，中间放好一条凳，小栓坐了。”通过小栓母亲的几句命令就刻画出了这样一个无思想无主见的小栓形象。至于革命者夏瑜，他则和小栓完全相反，他充满了革命的热情，对推倒封建制度充满了希望，敢于奋斗，敢于献身。只可惜他没有认识到革命的观念并不能深入农民心中，最终落了个被人害死的悲惨下场。对于小栓的父亲，他是一个麻木，愚昧，不懂得革命的意义之所在的封建农民的形象。革命者为了他们的自由和幸福而献出了宝贵年轻的生命，而他却用馒头蘸着革命者的鲜血为自己的儿子治病，愚昧的群众不但不能理解支持革命者，反而认为革命者的牺牲是可以从用钱买来享用的！作者这样巧妙的安排情节从另一个侧面揭露了封建统治阶级镇压革命，愚弄人民的罪行。如此不仁不义之人，断了子孙也是天经地义。

至此我要详细分析的人物就告一段落了，当然《呐喊》中还涉及到了其他许多底层人物，如《一件小事》中的车夫，就是一个勤劳，朴实乐于帮助他人，敬岗敬业的人民公仆形象，其实这对当今的社会现状有很大讽刺作用。在现在这个世界中，碰瓷，讹钱等现象屡见不鲜，如果人人都有文中车夫所具备的那种光明磊落，敢做敢当，关心别人的精神，那么我想这种不良的社会现象很快就会被杜绝。除此之外《**》一文中的九斤老太，九斤嫂，赵七爷也是典型的底层农民形象。譬如赵七爷，在我看来，他是一个根本没有什么真才实学的人，可是大家伙却对他尊敬有加，对他所说的话深信不疑。七斤辫子的有无成了这篇文章的线索。作者在这篇文章中用了大量的对话描写来刻画人物性格。如九斤老太的口头禅就是“一代不如一代，我是活够了。从前的——，是这样的么？从前的是……我活了七十九岁了——”作者在文中反复写到这句话，从而描绘出了封建社会农民保守性以及狭隘性。《社戏》一文中塑造了一些朴实热情好客的农民形象。如六一公公，阿发，双喜等，都十分大方愿意与他人分享自己拥有的好东西。这如果要是放在现代还是非常难能可贵的。

以上就是我对《呐喊》中底层人物的一些个人看法和简要分析，其中必定有不少谬误，还请老师多加指正。

呐喊的感悟篇十四

呐喊的感悟和心得作文要怎么写，才更标准规范？根据多年的文秘写作经验，参考优秀的呐喊的感悟和心得作文样本能让你事半功倍，下面分享【呐喊的感悟和心得作文(精选10篇)】，供你选择借鉴。

《呐喊》这本书，每一篇都深深震撼了我的心。我无法那时人们的。鲁迅先生以笔做剑，刺穿了黑暗的旧社会让人们感受到光明。在他的作品里，尽是他那忧国忧民的民族责任感，尽是他对中华民族的深深热爱。如今我们的生活如此美好，全是这些革命人士用鲜血换来的啊！我们要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让祖国更加繁荣，更加强大！

在我读过的书籍中，给我留下的印象最深的便是鲁迅的《呐喊》了。《呐喊》深刻地揭露了旧时封建社会的残忍，从中我也读到了“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的残忍景象。从《狂人日记》到《孔乙己》再到《阿Q正传》，从《风波》到《故乡》再到《社戏》，没有一篇不是在用犀利的笔锋与封建社会的欺压百姓的人们手中的尖刀、火枪做斗争，他犀利的笔锋令反动派闻风丧胆，无论是他的文章还是他的爱国之心，都是那么地令人肃然起敬。虽然我们现在已经进入了新社会

，已经不仅仅满足于温饱甚至小康，但是老一辈的精神不能丢啊。

在我看来，读书是人生中最好的娱乐、消遣的方式，它不但能给予人无穷无尽的知识，而且可以给予人无限的乐趣并且培养人为人处事的的能力。

在人们孤独的时候，读书变成了最大的乐趣。这时它既是人们丰富知识的工具，也是消遣的娱乐品，当人们在这时看它时，会感到快乐、轻松;而在人们处理事务的时候，最能发挥由读书而获得的能力。从读书中获得的对自己有利的东西是无穷尽的，能力便是其中之一，多读一些好书，对自己是有利无害的，如果能够在实践的时候不是单纯的运用书本中的知识，而是在书中的知识的基础上不断的创新，结合自己的实际，灵活运用，才是读好书的最高境界。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这是高尔基爷爷的一句名言，也同样是对书籍赞美的一句名言。从这句话中便可以看出书在世界的地位是多么重要，它的价值有多么珍贵。正如高尔基爷爷所说的，一本一本的书，就像一个一个的阶梯，使人爬上高峰。但是爬上高峰的路是陡的，是险的，是要的努力才能爬上去的。读一些不同的书籍就像是在爬阶梯，对自己也是很有帮助的，但也要会选择书籍。一本好书就犹如是由钻石似的思想和那些珍珠似的字句堆砌而成的无价之宝，其中所蕴含着的知识与智慧是那样的珍贵，书籍真可谓是人类的良师益友、精神的食粮啊!相反，如果我们去读那些几乎汇集了天下所有肮脏之物的不利于健康的书籍，那不是在掌握知识、寻找乐趣，而是在使自己堕落，会使自己变得庸俗、无知。

在一本书中，又使它会让你伤心、同情的落泪;有时它会让你开怀大笑;有时它会让你觉得自己身临其境;有时它会让你自己觉得离它根本就在两个世界。

我想，书籍是我们的良师益友，精神的食粮，我们又有什么理由不好好读书呢?

《故乡》中的人们麻木，迷信的形象更是在《药》中被表现的完美无缺。《药》，我认为是这本小说集中最能令读者悲愤与同情的文章。什么“人血馒头”……听来就感到可笑，可是在今日看来可笑的事物在当时却成了可以治不治之症的良药，华老栓他有医不求信“馒头”，千方百计去找人血，拼命积攒铜钱，只想着尽快把人血馒头取到手，好医治儿子的病，至于流血的是谁?为什么被杀?他不用也根本没有想这些问题，什么“革命”“造反”就更没有关心的必要了。革命者被残害的时候，众人看热闹……都是因为长期在封建重压下生活的结果，他们一代人是这样，但是受残酷的封建制度的影响的国人可不只一代。

今年暑假，我读了一本非常有意义的书——《呐喊》，它使我对旧社会有了许多更深刻的认识，同时也有许多感悟。

《呐喊》这本书收录了鲁迅爷爷在1918~1922年间创作的十余篇中短篇小说。这部作品真切展示了中国从辛亥革命到“五四”运动这一特殊历史时期的社会民众生活画卷，刻画了阿q、狂人、孔乙己等一批典型人物形象，揭露了当时社会上种种不可调和的深层矛盾，深刻剖析了腐朽的封建制度和观念，表达了鲁迅爷爷强烈的民族忧患意识以及渴望变革社会现状的迫切愿望。

读了这本书，我还了解到鲁迅爷爷擅长以“白描”手法塑造人物和勾勒场景，他三言两语则人物呼之欲出，场景历历在目，鲜明生动，极富艺术感染力。我一定要学习鲁迅爷爷炉火纯青的写作技术，来补足自己写作的不足。

鲁迅爷爷的一生可以说是一直在奉献，他那些等身的著作，我相信一定会流传千古。

同时我也要建议大家多读读鲁迅爷爷的著作，一定会对我们今后的学习有所帮助!

鲁迅的小说是中国现代白话小说的奠基之作和经典之作，它以无穷的魅力，风行了大半个世纪，至今不衰。鲁迅的许多名作已成为初高中语文课的必修文章，为了帮助广大同学更好的理解鲁迅的小说，本栏目将在五期中向各位同学简要介绍并评论鲁迅三部小说集中的全部作品，这三部小说集就是大家熟悉的《呐喊》、《彷徨》和《故事新编》。在本期中，首先向大家介绍鲁迅先生的第一部小说集《呐喊》。《呐喊》收入了鲁迅先生1918-1922年所作的15部小说。后来作者抽出去一部历史小说《不周山》(后更名为《铸剑》)，遂成现在的14部。这些小说反映了五四前后中国社会被压迫者的痛苦生活和悲惨命运。以下介绍《呐喊》的内容。

在《呐喊》自序中，作者回顾了自己的人生经历，其中了反应了作者思想发展的过程和从事文艺活动的目的和态度。同时也说明了这些小说的由来和起名的原由。作者从学洋务、学医、走科学救国之路，到推崇文艺，把文艺做为改变国民精神的武器，表现了他爱国主义思想的发展和求索救国救民道路的精神历程。本篇对于了解作者的生平、思想、理解本集小说的内涵，及意蕴均有极大的参考价值。在写作上，本篇自序文笔清新老到，周密流畅，震人心魄又引人入胜，读之使人欲罢不能。其语言风格充溢着鲁迅独特的个性，具有极强的艺术魅力。

《呐喊》是鲁迅先生的短篇小说集，是中国文学史上的一部经典，是帮助当时中国人清醒的认识到自己的无知，麻木，愚昧的重要的精神良药。

我第一次听说《呐喊》这本书是在很小的时候，当时经常听家人讲孔乙己的故事，但是当时忠于看寓言之类的书籍，几年后这本书就淡除了我的脑海。一直到初中学习了《故乡》《社戏》才又一次回忆起了这本书，学了《呐喊》自序后决定认真读一遍，可是直到现在才找到了机会，同学们好多都读过不只一遍了。

集中有《狂人日记》，《药》，《明天》，《阿q正传》等十四篇小说，给我感受最深的要数《孔乙己》与《药》。

孔乙己，一个家境贫困，好吃懒做，无所事事的小人物，明明处在社会的最下层但是却一心向往着贵族人的生活的专职骗子，被打断了腿，最终离开了大家。作者借写孔乙己这一深受封建教育和封建科举制度毒害所产生的头脑僵化，迂腐不堪的习性的人物形象，对封建教育和科举制度，作了揭露和批判。文章中描写众人嘲笑可怜的孔乙己的场面写的也是有滋有味，用众人的哄笑烘托和加强了小说的悲剧效果。文章不仅写出了孔乙己一个人痛苦的生活经历，也表现出了社会同仁的不同情，相反的却是取笑，体现了封建社会的黑暗，无情。

《故乡》中的人们麻木，迷信的形象更是在《药》中被表现的完美无缺。《药》，我认为是这本小说集中最能令读者悲愤，同情的文章。什么“人血馒头”。听来就感到可笑，可是在今日看来可笑的事物在当时却成了可以治不治之症的良药，华老栓他有医不求信“馒头”，千方百计去找人血，拼命积攒铜钱，只想着尽快把人血馒头取到手，好医治儿子的痲病，至于流血的是谁?为什么被杀?他不用也根本没有想这些问题，什么“革命”“造反”就更没有关心的必要了。革命者被残害的时候，众人看热闹。都是因为长期在封建重压下生活的结果，他们一代人是这样，但是受残酷的封建制度的影响的国人可不只一代。

第一次如此大规模的接触鲁迅的文章，才会真正感觉到“大文豪”的文豪之气所在。薄薄的《呐喊》中虽然只有十几篇文章，但不乏经典之作，如其中的《狂人日记》和《阿q正传》。一部作品或者一篇小说能经历时光的筛选和磨炼，然后流传至今，思想的光辉丝毫不褪色，那应该是其

中的内容更多是表现出深层次的意义，而《呐喊》正是如此之作。虽然鲁迅先生早已作古，但其文笔文风仍不是活力，而在《呐喊》中对国民性赤裸裸的剖析和抨击，在今日看来，更有另一番风采。对中国国民性的抨击，不止是鲁迅一人，像林语堂、柏杨之辈，也对中国的国民劣根进行了猛烈的抨击。但与他们所不用，鲁迅的《呐喊》更对国民性“劣根”的“根”进行剖析，从整体的民族性入手。一个民族“国民性”的形成，自然与几千年来文化的潜移默化的熏陶有密切联系。几十年前，我们的国民性如此，今日，或者几十年后的今日，“我们”或者“他们”也会如此，劣根犹存，这边是国民性的“根”。

鲁迅曾说，他向来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揣测中国人。不可否认这与当时国人思想钝化，麻木不仁有关，而这一切的形成又离不开当时的时代背景。他在《呐喊》中对整个国民性进行猛烈的剖析抨击时，其实也就是在对自身的剖析和检讨。正如其中一文所说的那样“人性大抵都如此，只不过是个人控制能力不同罢了”。

从《阿q正传》中，更能明白鲁迅文笔的不朽，或者说是阿q的不朽。其实阿q一直都没有走远，也许就活在我们自己的身边，甚至有时候就是我们自己的本身，或许我们不愿承认罢了。鲁迅用浓墨描写阿q的同时，在某种程度上可能是在“借鉴”自己或身边的人。而阿q发明的“精神胜利法”，更是我们中国国民性中的“精粹”，也是我们很多时候都得以借用的“秘籍”。看看我们以前的“天朝上国梦”，看看我们现在还把自己得不到的当作是对别人的赏赐，斗不过别人，便躲在自家的被窝里显耀祖宗的余威，就算在睡梦中，嘴角还露着轻轻的轻蔑笑意的痕迹，俨然一副阿q标准像。

读鲁迅的书，尤其是呐喊之类，读多了，每次都有心惊胆战的感觉，甚至有时还会有冷汗直冒，模模糊糊中似乎是在隐射到自己的“劣根”，时不时总要抬头环视四周，看看别人有没有发现自己的异样。

也许，更多，更多时候，都自己在无力地呐喊。

鲁迅先生是我很崇敬的一位作家。他笔下的“三味书屋”、“闰土”、“社戏”都给我留下了深刻地印象，这些文章就像小草一样清新自然。可他的另一本小说集《呐喊》却像声声惊雷，在那个陈腐黑暗的年代唤醒了许多“铁屋子”里的清醒者，让黑暗的旧社会有了反抗的力量与希望。《呐喊》是拯救民族，为革命先驱助威的号角，是让沉睡者觉醒，让勇士们振奋的战鼓！

鲁迅原本是要学医拯救病人的生命的。可在那民不聊生、战火纷飞的年代，手术刀的力量是微不足道的，所以他把手中的刀换成了拯救国人灵魂的“枪”，用他自己的话说是“揭出病苦，引起疗救的注意”、为新文化运动“呐喊”助威，“慰藉那在寂寞里奔驰的猛士，使他不惮于前驱”。

开学第一天“第一课堂”里爱心大使李连杰叔叔说我们这一代的任务是继承五千年优秀历史文化传统，把它们发扬光大。让我们祖国不但国富民强而且精神上也要站在世界顶端！

是呀，我们盛唐时期，一走出国门，迎来的都是崇敬羡慕的目光。比如唐僧。外国人一听说是中国来的，都会赞叹道：“您是大唐来的高僧啊！”语气是多么崇拜向往啊！不像前些年我们去日本。导游不敢给我们发队帽，他怕我们大声喧哗，在外国人跟前丢了中国的脸；还老提醒我们在公共场合不要拥挤、插队；男同胞上厕所要“上前一步”……可见我们在老外的眼中素质是多么差啊！是呀，这些年我们的国家越来越繁荣昌盛，人民生活越来越富裕，但精神文明没有跟上。这就像一个跛脚巨人，是无法跑到世界前列去的！

今天，我也要学学鲁迅先生当年呐喊的精神，大声呼喊：同学们!让我们继承祖先们深厚优良的文化传统，接过建设精神文明的大旗，努力学习，为发扬祖国文明而奋斗。来吧，小主人们!让我们从现在开始，人人讲文明，懂礼貌：向老师敬个礼，向同学问声好;帮妈妈扫扫地，帮老人捶捶背……大家都从小事做起，先管好自己再帮帮别人。相信不久的将来，我们中华民族一定会成为物质精神的巨人，迈着强健的脚步走向世界。加油!

在今年十月份期间我花了一个多月的时间反复阅读了《呐喊》一书，虽然还了解甚少，但愿意尝试着对其中的底层群众略加分析。

《呐喊》是鲁迅的第一本短篇小说集，其中包括《狂人日记》《孔乙己》《药》《明天》《一件小事》《头发的故事》《风波》《故乡》《阿q正传》《端午节》《白光》《兔和猫》《鸭的喜剧》《社戏》这14篇白话小说。

首先我要提到的是《狂人日记》中的狂人，他的外表看似癫狂但实质上却是一个反封建的战士形象，作者通过描写狂人癫狂的，看谁都仿佛要吃人的变态心理，实质上是为了反映当时看似充满仁义道德的封建礼教和家庭制度实质上就是“吃人”。本文中的狂人在我看来是一个患有精神分裂症的封建战士形象，他具有很严重的疑惧心理，走在路上赵家的狗看他两眼，他便怕了起来，对于赵贵翁和七八个路人的眼色甚至是一伙小孩子，都认为是与他有仇，要害他，当狼子村的佃户来告荒时狂人更是从顶上直冷到脚跟，内心还产生了“他们会吃人，就未必不会吃我”的奇怪想法。不仅如此，当他吃鱼和医生来给他治病时他都疑心那时想要害他。然而当我读到“凡事总须研究，才会明白。古来时常吃人，我也还记得，可是不甚清楚。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这一段时，我才明白其实狂人在看似癫狂的外表下反应了一个问题：到底是谁将他变得如此疑神疑鬼?读完全文答案十分明了狂人所处的环境充满了压迫和剥削，在严格的封建背景下人们非但没有反抗的意识反而一个学一个相互压迫，这就是所谓的“吃人”，在狂人看来，这些人如果不改，最后终会被吃掉的，而未来的希望只能寄托在那些“或者还有”的“没有吃过人的孩子”身上，因此，他发出了“救救孩子……”的呼声。

其次我要说的是孔乙己的人物形象。孔乙己是一个知识分子，他孤高自傲不屑与短衣帮为伍，可他十分迂腐被封建礼教侵蚀了灵魂，只会死读书，因此读书虽是改变孔乙己命运的唯一途径，但他却不能考出地位。这就注定了他只能与短衣帮地位同等，孔乙己的迂腐着重表现在他不懂得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下读书的出路是不大的。当短衣帮揭开他考试不中的伤疤时，他只好“立刻显出颓唐不安模样，脸上笼上了一层灰色”。此时孔乙己的痛苦难堪与众人快活相映衬，喻含了孔乙己悲凉的命运，他凄惨的经历非但不能博得人们的同情反而只能成为众人的笑柄。文中多次描写了孔乙己悲惨的境遇，如文中写道“不一会，他喝完酒，便又在旁人的说笑声中，坐着用这手慢慢走去了。”这句话中提到了众人的嬉笑声表现出了世态炎凉，我读到这儿不禁心寒。文章对孔乙己的肖像也刻画的入木三分。他沧桑的面容暗示了孔乙己年岁已老，饱受生活折磨，常常遭到欺凌侮辱。在我的心目中孔乙己是一个既可怜又可恨的人，在他迂腐麻木的性格外表下实际上有着一丝善良。文章侧面描写短衣帮对孔乙己悲惨生活视而不见实质上是为揭露封建社会的黑暗和残酷，也批判了封建社会民众爱心和同情心的缺失。文章最后写了一句看似矛盾的话，既用了大约又用了的确，实质上暗示了孔乙己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下必死无疑的悲惨下场。

我第三个要分析的是阿q,阿q的人物形象看似简单，实质上是多重人格的拼凑，对于我来说最熟悉不过的便是阿q精神了。在我个人看来阿q精神就是一种自欺欺人，自轻自贱，欺弱怕强的精神胜利法。阿q这个人物整天无所事事，游手好闲，以当众人眼中的小丑为骄傲，面对比自己弱小的人他表现出一副强者姿态，如阿q面对小尼姑和王胡时。但是他一旦面对有钱有势的地主少爷

时，他是当面不敢吭一声的，但是事情过后，他总会在背地里骂上两句，并欺负一下其他人或者找些东西撒气。这就是阿q精神的具体体现了：当阿q被赵家少爷打后，他暗自说到现在世界太不像话，儿子打老子了。一句话便完全转变了阿q的心情，他居然得意起来了。其实阿q心中很清楚他的社会地位是远远不及赵老太爷的，而且人们对赵老太爷的尊重远远大于对他的尊重。可就是这一个巧妙的心理暗示让他完完全全转变了心态。让他觉得自己仿佛高人一等。类似的例子还有阿q与王胡战败后，调戏了小尼姑，赢得众人的喝彩，顿时所有的遭遇和不快全都抛至九霄云外。阿q其实是《呐喊》中底层群众的典型代表：不学无术，到处惹事生非。只不过他的人物性格被夸张和加以突出。阿q异于常人的一点就是他善于把握时机，当革命热潮刚刚掀起，而大家都在犹豫时，阿q已经毫不犹豫地加入了革命派，虽然他并不了解革命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他革命的目的很简单讨回之前所受的屈辱。阿q还有一个特点，那就是他永远都无法做一个有骨气的真正的人。面对比自己有权势有力量的人，包括他之前非常鄙视的王胡在内，他都会低声下气显出一副奴才相。

我还需要做简要分析的是作品《药》中的人物。他们是农民阶级的典型代表。《这篇文章写了老栓的儿子之死，却也从另一个层面上分析出了辛亥革命失败的原因：没有得到农民阶级的支持，革命没能深入群众，发动群众，失败是必然的结果。除此之外，还有一点很令人寻味：革命者夏瑜和华小栓的死有什么关系？文中多次侧面刻画了华小栓的人物性格，在我眼中他是一个没有主见，缺乏活力的典型封建家庭孩子的形象。文中有以下一些描写：“小栓——你坐著，不要到这里来”；“小栓进来罢！华大妈叫小栓进了里面的屋子，中间放好一条凳，小栓坐了。”通过小栓母亲的几句命令就刻画出了这样一个无思想无主见的小栓形象。至于革命者夏瑜，他则和小栓完全相反，他充满了革命的热情，对推倒封建制度充满了希望，敢于奋斗，敢于献身。只可惜他没有认识到革命的观念并不能深入农民心中，最终落了个被人害死的悲惨下场。对于小栓的父亲，他是一个麻木，愚昧，不懂得革命的意义之所在的封建农民的形象。革命者为了他们的自由和幸福而献出了宝贵年轻的生命，而他却用馒头蘸着革命者的鲜血为自己的儿子治病，愚昧的群众不但不能理解支持革命者，反而认为革命者的牺牲是可以从用钱买来享用的！作者这样巧妙的安排情节从另一个侧面揭露了封建统治阶级镇压革命，愚弄人民的罪行。如此不仁不义之人，断了子孙也是天经地义。

至此我要详细分析的人物就告一段落了，当然《呐喊》中还涉及到了其他许多底层人物，如《一件小事》中的车夫，就是一个勤劳，朴实乐于帮助他人，敬岗敬业的人民公仆形象，其实这对当今的社会现状有很大讽刺作用。在现在这个世界中，碰瓷，讹钱等现象屡见不鲜，如果人人都有文中车夫所具备的那种光明磊落，敢做敢当，关心别人的精神，那么我想这种不良的社会现象很快就会被杜绝。除此之外《风波》一文中的九斤老太，九斤嫂，赵七爷也是典型的底层农民形象。譬如赵七爷，在我看来，他是一个根本没有什么真才实学的人，可是大家伙却对他尊敬有加，对他所说的话深信不疑。七斤辫子的有无成了这篇文章的线索。作者在这篇文章中用了大量的对话描写来刻画人物性格。如九斤老太的口头禅就是“一代不如一代，我是活够了。从前的——，是这样的么？从前的是……我活了七十九岁了——”作者在文中反复写到这句话，从而描绘出了封建社会农民保守性以及狭隘性。《社戏》一文中塑造了一些朴实热情好客的农民形象。如六一公公，阿发，双喜等，都十分大方愿意与他人分享自己拥有的好东西。这如果要是放在现代还是非常难能可贵的。

《呐喊》是鲁迅先生自《狂人日记》后的第二本经典小说集，它是中国的名著。同样也是世界的名著，这本书中有些文章是我们非常熟悉的。例如有《故乡》，《药》，《孔乙己》等等鲁迅先生的名作。

在《藤野先生》中鲁迅先生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在日本的首都东京留学时，看到和听到当时中国

人民的麻木不仁从而使鲁迅先生强烈的国意识苏醒，医学也只是治标不治本。因此他弃医从文，从此投身文学的知识宝库中。

鲁迅先生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八个字来概括了那时的中国人民，以及对于他们的怜惜和悲伤。

。
。

呐喊的感悟篇十五

我的这一段时间，因为三五斗米的营生和在海湾之间的奔忙，以及其它一些或可称琐碎的事务，竟没有片言只语留得下来。

近来值得欣慰和高兴的事情接二连三。在一所新生的大学，我得以追怀畅想了十年前自己入校时的景况；而未来生活的某个基调，也已经在奔忙前后得到定准，并且有足够的信心与合力输入将它放大加强。

不过，不遂人愿的事情也有。比如，我的胳膊和腿脚在一次长途搬运之后，酸痛了两天，这于我很不满，因为它说明我在久不锻炼之后已经很脱离劳动人民的体魄了。但对这个我究竟还是可以以为意，因为新的球拍购买计划已经作成，锻炼计划很快可以继续付诸实施，而且来得及迎接月后两个层次规模不等的小赛事的。我所以为意的是，这一段缺乏阅读和写作的生活，已经让精神的某个领域荒芜了起来。

我深信平衡的生活源于平衡的精神状态。这句话的意思是，为心中满含的理想与希望乐观激昂奋斗并享受当下的同时，洞察所处的时代和个人的困境，悲天悯人，勤思，谨言，而慎行。

然而物质主义和庸俗成功论对大同挤眉弄眼，小人得志不可一世，仿佛它将真的一百年不动摇。它们在广播、电视、书报、杂志、网络、车体、楼盘、街头、巷尾以及办公室闲谈等等中一有机会就露出那张油头粉面的可恶嘴脸，给人的感觉是绝对欠揍。

在这样的情形下，保持定力是件很有挑战的事情。但如今据说是已经法治社会了，所以万万不可祭出暴民的旗帜，否则就已经政治不正确，很为台上台下人物上心，有可能从机场被拦截归来的了。

在南国如同夏日的秋夜，我捧起一本刚刚从网上购得的外文社中英比对版《呐喊》，久违地朗读了起来。

朗读是一项荡涤心胸的运动。它使人意聚，凝神。一行一行地读下去，纸面的字句转换成声音从口中发出，按照自己的气息抑扬顿挫、轻重缓急，意象随之在脑海里形成，意境纯净而悠远。文字里隽含的思想之泉渗入心田，解精神沙地之干涸。

我背下了《一件小事》的第一页：“sixyearshaveslippedbysinceicamefromthecountrytothecapital。... ..”通读了《自序》全文：“我在年青时候也曾经做过许多梦.....”

先生的文字总有特别的趣味在里头。我曾常想别人是否也有这样的感觉。又或者在读到英文版和日文版的时候，想这样的趣味是否还有保留。后来读得多了，便也渐渐地感觉译者译得实在也是很好。

在朗读渐入佳境的时候，我的声音有些激动起来。在先生遥远肃穆苍凉的叙述中，体味着他从年少到年青的个人生活和思想历程，感念到历史总是不断以新面目出现在人的面前，而带给人的考题一样。

我喜欢看《狂人日记》，恐怖封建社会会的压破扭曲了多少灵魂?在仁谊的面具下是吃人的本质，可是人们却没有勇气发出那样的呐喊!

还有阿q正专中的人，自欺欺人不能正视自己的真事地位!

人们，呐喊吧!

更多 范文大全 请访问 <https://xiaorob.com/zhuanti/fanwen/>

文章生成PDF付费下载功能，由[ECMS帝国之家](#)开发